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常驻禁止化学武器组织代表团

中国代表团在禁化武组织第 108 届执理会议题 6(b) “化武销毁相关决定执行情况”下的发言

主席先生，

中方已经向执理会提交了日遗化武销毁的最新进展报告，在此我愿简要介绍有关情况并进一步阐述中方立场。

上次执理会以来，日遗化武作业取得了一定进展。报告期内，也就是 2024 年 9 月初到 2025 年 1 月底，共销毁日遗化武超过 1.3 万枚，挖掘和鉴别回收近 1.3 万枚，超出上一年度同期水平。目前总的挖掘回收数约 15 万枚，销毁近 12 万枚。这是中日双方共同努力的成果，中方对此予以肯定。

同时也必须看到，日遗化武处理总体进程仍然严重滞后，销毁任务已经四次延期，彻底销毁还有很长的路要走。今年是中国人民抗日战争胜利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 80 周年，遗憾的是，中国领土和中国人民依然在承受战争遗留的恶果。中方对此深表关切。中方敦促日方加大投入，早日干净、彻底销毁日遗化武，还中国人民一片净土，给国际社会一个交待。

中方认为，日方应在以下几个方面作出更多努力：

一是解决投入不充分和不均衡的问题。日方对现场调查、应急处置、挖掘回收的投入十分有限，这严重限制了日遗化武总体处理进度。举个例子，由于日方投入不足，中方新通报的疑似日遗化武要等一年才能得到处置，工作效率亟待提高。另外按照新销毁计划，日方应该力争于2025年内完成牡丹江、伊春、敦化等地的日遗化武挖掘回收，目前看任务非常艰巨。中方希望日方按照工作需求匹配预算，确保按时完成任务。

二是解决作业中的安全问题。2024年武汉销毁作业启动以来，销毁设备故障频发，全年共出现大小故障35次，严重干扰作业进程。牡丹江和伊春的作业现场也相继发生了安全问题。日方作业人员在处理航弹的过程中还不慎将毒剂沾染在手上。这些为安全处理日遗化武构成隐患。中方敦促日方严肃对待安全问题，切实做好设备检测和人员培训，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加快销毁进度。

三是加紧搜集埋藏线索。由于日方至今没有向中方提供有效的埋藏信息，日遗化武准确数量和埋藏地点始终无法明确，这导致了何时能够彻底完成销毁是个未知数，也极易造成安全隐患。新销毁计划规定日方全力搜集并及时向中方提供日遗化武信息，积极配合中方做好线索排查和确认工作。希望日方重信守约，广泛动员国内外渠道，想方设法落实到位。

主席先生，

日本同事强调日方投入了多少资金，我想强调：一、销毁日遗化武是日方应尽的义务，不是做慈善。二、用待办任务量衡量付出才有意义，日方的投入还远远不够。三、加大投入不仅指加大财政预算，还涉及增加人员、科技、设备等方面投入，以及确保投入的均衡性。四、多年来，中方为销毁日遗化武付出了巨大努力。为此，希望日方不要一味强调“投入”，关键还是要看工作成效。同时中方也再次敦促日方将日遗化武污染水、土壤纳入处理对象。

主席先生，

日遗化武不只是中日双边问题。日遗化武一日不清除，“无化武世界”和“后销毁时代”就一日不会到来。多年来，禁化武组织在处理日遗化武问题上发挥了重要积极作用。去年9月，总干事阿里亚斯和执理会主席特兰大使率执理会代表团成功访华，全面了解日遗化武处理进展及面临的难点、堵点问题，体现了国际社会对早日彻底销毁日遗化武的重视和承诺，有助于推进销毁进程。中方对此表示高度赞赏。此次会议将审议访问的最终报告。希望日方认真落实访问成果，高度重视并解决中方及执理会代表团就加快销毁提出的关切和建议，早日彻底销毁日遗化武。中方也期待禁化武组织继续发挥监督核查作用。

中国代表团要求将此发言作为会议正式文件散发，并刊载于禁化武组织公众网和内网。

谢谢主席先生。